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项目

（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询比文件**

2025年0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比邀请**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 询比邀请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就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进行院内询比，邀请合格的国内供应商参加。

**一、询比项目简介**

* 1.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2. 项目类别：货物类
  3. 服务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
  4. 最高采购限价：不高于人民币450,000.00元（含税）。
  5.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最高者为成交候选人。如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情况将作废处理。**
  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响应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单位或有营业执照。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本采购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

（三）如响应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如响应供应商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三、询比文件取得的时间、方式及询比文件售价**

（一）采购人通过公告形式发送询比文件

（二）采用院内询比的方式进行。

（三）询比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0元/套。

**四、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一）**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5年7月22日14:30—15:00

（二）**询比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年7月22 日15:00

（三）**开标地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门诊楼4楼406会议室

**五、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

采用公告邀请询比的方式进行，成交结果通过邮件形式告知。

采购人邮箱：py\_zcb@163.com

**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福愉东路8号

联系人：肖工，联系电话：020-3485889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响应文件的构成**

（一）响应文件须按照第六部分的要求分别单独装订成册。

（二）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三）响应文件数量：正本1份，副本3份。

（四）所有纸质响应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应按A4规格制作；采用双面打印或复印。

**二、响应文件的编写**

★（一）响应供应商不得将项目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二）响应供应商应按询比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成交无效处理。

（三）询比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响应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四）响应供应商须对询比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五）除在询比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三、响应文件的标记和密封**

（一）响应文件的任何涂改或修正，必须由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二）响应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并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三）正本、副本单独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  |
| --- |
| 收件人：XXXX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响应供应商名称：XXX  响应供应商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  XXXX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2025年7月22日15时30分前不得启封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所有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二）采购人将拒绝以下情况的响应文件：

1.未按要求密封的。

2.迟于响应截止时间递交的。

3.采购人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响应。

4.采购人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五、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一）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响应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二）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人不接受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六、响应有效期**

（一）开启响应文件后90天。

（二）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响应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响应供应商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七、询比文件的解释权**

本询比文件由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负责解释。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及报价要求

1.骨科牵引床广泛应用于各类下肢骨科手术，如各种股骨骨折骨盆骨折、胫骨平台骨折等的微创治疗手术。目前创伤骨科收治高龄老年患者较多，由于需要尽快安排手术，但目前手术室仅有一部骨科手术牵引床，接台手术需长时间等待，增加了手术调度难度。现手术室申请增购一张全功能电动手术床(含骨科牵引功能)，以满足包括常规手术、各类骨科、泌尿、妇科等手术。

2.报价要求：本项目报价包括货物货款、货物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系统对接、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3. 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二、技术需求

1.采用电动液压驱动，通过电动控制可执行多项调节：台面高度升降、头脚部倾角调整、左右侧倾角度调整、背板上下折叠、腿板上下折叠以及整体锁定/解锁功能。

2.手术床台面至少包含以下配置：头板、上背板、下背板、坐板、腿板；床板需可透过X射线，不影响透视功能使用。

3.手术床宽度：≧520mm。

4.纵向最大倾斜角度（头倾/脚倾）：≧30°。

5.侧向最大倾斜角度（左倾/右倾）：≧25°。

6.背板最大倾斜角度：上折：≧85°；下折：≧40°。

7.腿板最大倾斜角度：上折：≧45°；下折：≧90°。

8.▲手术床承载重量：≧450kg。（需提供医疗器械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9.手术床升降行程：≧450mm，台面最低距离地面：≦600mm。

10.手术床需配置平移功能，可水平双向移动，移动距离：≧350mm。

11.头腿板可互换，可设置正反方向体位，腿板升降方式为电动升降。

12.需配置带显示屏的遥控器，可至少显示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角度信息、台面高度信息等。

13.手术床需至少具备两套功能一致的操作控制系统，可实施线控器和脚踏开关控制。

14.控制器需具有且不限于正反向体位操作、解锁和锁定、任意键开关机功能、屏幕亮度调节等功能。

15.手术床整机满足IPX5或以上级别防水需求。

16.手术床床垫材质：记忆海绵材料；接缝处需具备无缝工艺；床垫厚度：≧70mm。

17.手术床可一键预设体位：至少包含正、反屈曲位、沙滩椅位、半坐卧位，一键0位。

18.▲手术床需具备记忆体位功能，可存储：≧20个体位，且可具备新增、删除、覆盖功能。(需提供医疗器械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说明书证明)

19.▲需配备原厂碳纤维骨科牵引架及全碳纤维手术床板，满足骨科牵引手术，牵引架的牵引调整范围≥1200mm。（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

20.▲碳纤维骨科牵引架悬臂关节水平角度旋转范围：0-130°；牵引最大行程需≥180mm，最大牵引力≥650N。（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

21.手术床需标配可充电电池。

三、配置要求

头板（双关节） 1套

上背板 1套

腿板 1套

电动手术床主体 1套

全碳纤维手术床板 1套

碳纤维骨科牵引架 1套

碳纤维骨科牵引架小车 1套

胫腓骨牵引套件 1套

侧卧位牵引组件 1套

托脚架 1套

隧道垫 1套

侧卧位手架 1套

俯卧位垫 1套

托手架 1套

头圈垫 1套

支身架 1套

四、商务要求

（一）供货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制造日期距交货时间不能超过1年，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提供承诺函**）。

（二）安装与调试

1. 中标人必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

2. 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三）技术培训

1. 中标人每台设备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和培训。

2. 应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列明培训人员数量、达到的水平等，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操作、日常维修、简单故障的识别及排除等。培训所需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四）保修期

1. 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保修期：不少于五年。

1.1保修期内必须保证95％以上日期（以每年365天计算）能正常工作，如未能达到，应按2倍时间相应延长保修期。

1.2乙方需提供每6个月1次的维护保养，首次维护时间为验收合格后的6个月内，每次维护保养需出具保养记录。

2. 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包含在报价中。“技术要求”中另有要求的，以其中的要求为准。

3. 保修期自采购人本项目有关部门验收并在《番禺中心医院医疗集团验收报告》完成全部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4. 保修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保修期相应顺延。

5. 在保修期内，如货品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6. 保修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中标人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7. 保修期内,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五）验收要求

1. 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中标人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6. 设备到货并经中标人技术人员安装后，采购人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设备校准或检定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7.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采购人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 中标产品如属国家强制计量产品，需由中标人协助完成首次计量强检。

9. 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中标人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采购人认可，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六）付款方式

1.合同设备全部到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合格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以下相应资料和合同全额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及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1）乙方开具的正式全额发票；

（2）调试验收使用意见。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1、本项目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以百分制打分法对合格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2、评审小组根据询比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响应文件不进行评审。

|  |  |
| --- | --- |
|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 |
| **审查内容** | **响应供应商** |
| 响应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单位或有营业执照。 |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本采购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 |  |
| 如响应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如响应供应商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  |
| ★3. 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  |
| ★3.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制造日期距交货时间不能超过1年，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提供承诺函）。 |  |
| 是否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此处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
| 备注：响应供应商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要求。 | |

3、评审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行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响应报价低的排序在前）、综合得分排行第二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成交候选人。

4、评审小组按以下标准和权重进行评分。

（1）评分总分最高为100分，商务、技术及报价的评分分值设置如下：

|  |  |  |  |
| --- | --- | --- | --- |
| **分值** | **商务评分** | **技术评分** | **报价得分** |
| **100分** | 10分 | 60分 | 30分 |

**商务评估表**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 合同条款的响应性  (3.0分) | 全部响应，得3分；部分响应，得1分；无响应，得0分。  注：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见第六部分格式8），否则评审小组有权视为未响应合同条款。 |
| 业绩情况  (2.0分) | 响应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为2分。  （提供业绩合同的复印件（合同须包含与本项目子包采购的同类产品）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或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
| 产品授权  (5.0分) | 为了保证产品具有追溯性且保证质量，若响应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响应的，提供生产企业或其授权的经销商（代理商）出具的有效授权证明，得5分；若响应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提供生产厂家声明函则视为符合要求，得5分。  注：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技术评估表**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33.0分) | 根据响应供应商对询比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技术需求”的第1点至第21点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或优于询比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技术需求”的第8点、第18点、第19点、第20点，得16分；每项出现一条负偏离视为一项负偏离，扣4分，扣完为止。  完全满足或优于询比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技术需求”的第1点至第21点（除第8点、第18点、第19点、第20点外），得17分；每项出现一条负偏离视为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如用户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用户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
| 响应设备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9.0分） | 技术水平在同类产品中领先，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强，明显优于市场上同类产品的得9分；  技术水平在同类产品中属于中等，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较市场上同类产品无明显优势得5分；  技术水平在同类产品中较落后，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较市场上同类产品有存在不足的得2分；  （所有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响应产品的生产厂家使用说明书（如生产厂家的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或经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证明文件以证明。） |
| 供货服务方案  (6.0分) |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响应时间快、交货期优于商务要求对应内容、到货的保证措施完善可行及应急保障方案详细完整的得6分；  响应时间快、交货期满足商务要求对应内容、到货的保证措施可行、应急保障方案完整的得3分；  响应时间慢、交货期长于商务要求对应内容、到货的保证措施不可行、应急保障方案不完整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方案  (6.0分) |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完整，需求相关的措施描述详细具体且具备可行性，完全满足且优于商务要求对应内容的，6分；  方案内容完整，需求相关的措施都有描述且具备可行性，满足商务要求对应内容的，3分；  方案内容简单或有缺漏，部分满足商务要求对应内容的，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质量保证方案  (6.0分) | 根据响应供应商编制的具体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维修、维护保养等)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高的,完全符合并优于商务要求对应内容的得6分；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具有一定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的,符合商务要求对应内容的得3分；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不足,与商务要求对应内容有偏差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2）报价得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询比文件要求的各报价中取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计算公式：

**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价格权值×100**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医院填写）** /tmp/webword_390348011/upload_post_object_v2_541549857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书**

**采购设备名称：**

**合 同 公 司：**

**签 订 时 间：\_ \_年\_ 月\_ 日**

**采 购 合 同**

**甲 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项目的询比情况和谈判会议纪要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订购及安装保修等服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1. 合同设备**

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设备及负责安装调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规格  型号 | 产地  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交货  时间 | 备注 |
|  |  |  |  |  |  |  | 签订合同后 日历天内 |  |

**2.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 元整，即¥000,000.00**，税率 %，不含税价 **元**，该合同总金额是设计、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培训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间包括备品备件及所有合同内设备配件和耗材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 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协议、澄清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 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设备的检测报告。

**5. 合同设备包装、交货、安装、培训及验收**

5.1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 合同设备的交货

5.2.1乙方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个日历天内**

5.2.2乙方交货地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培训

5.3.1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3.2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货物、人员有良好保护措施。

5.3.3设备安装过程中，甲方可提供必要的水、电设施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物品存放期间由乙方负责看护，丢失、损坏由乙方承担损失。

5.3.4乙方负责对甲方进行操作、保养、维护及简易维修培训。

5.4 设备的验收

5.4.1合同设备安装完成后个工作日内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4.2甲方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并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补足、更换全新未使用产品和更换损坏部件。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足、更换全新未使用产品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因此造成乙方逾期交货的，按照本合同11.2条承担违约责任。

5.4.3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5.4.4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4.5乙方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5.6设备到货并经乙方技术人员安装后，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设备校准或检定所需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乙方要无条件接受退回不合格产品或更换合格产品。除甲方认可，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同时所提供的设备是制造日期距交货时间不能超过1年。并保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设备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及根据医疗行业管理法规规定必须具备的其他证照（产品注册证、经营企业许可证、生产企业许可证等证件复印件必须加盖经销单位公章）。

* 1. 合同设备保质保用期为本项目有关部门验收并在《番禺中心医院医疗集团验收报告》完成全部签字之日起保修 **个月**，乙方需提供每 个月1次的维护保养，首次维护时间为验收合格后的第 个月，每次维护保养需出具保养记录。

6.2.1保质保用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提供技术、性能指标不低于本合同要求的备用机型，提供维修替换使用。

6.2.2保修期内必须保证 %以上工作日正常工作（以每年365天计算），如未达到，应按 倍时间相应延长保修期。需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售后服务承诺，提供免费咨询电话。

6.2.3乙方或厂家负责设备运输及到货或安装调试工作，整机由原厂技术人员提供设备免费应用、操作培训及售后服务。

6.2.4保质保用期后对乙方合同货物提供终身保修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收取零配件费。在硬件无改变的情况下，软件终身维护、升级。

6.2.5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因甲方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3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6.5产品如属计量强制检定清单中，乙方需负责完成首次计量强制检定。

**7. 付款办法**

7.1合同设备全部到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相应资料：

1. 乙方开具的正式全额发票；
2. 调试验收使用意见

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并核实无误后的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即：**¥000,000.00**。

**8. 技术服务**

8.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8.2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9. 不可抗力**

9.1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 索赔**

10.1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 违约与处罚**

11.1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乙方可按有关法律规定追缴相应费用，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支付的除外。

11.2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或提供维护服务的，每拖延1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逾期 日，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11.3乙方交付的货物或维护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11.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11.5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7.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所造成的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应该补偿损失部分。

11.6因货物质量问题或维修、维护不及时造成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或人身损害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2 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另一方发出改正违约通知书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行为的，可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

**13. 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 其他**

14.1 本合同正本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2份、乙方1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可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甲方：**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

**法定代表人（经授权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福愉东路8号**

**电话：020-34858223**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番禺喜盈支行**

**账 号：3602200619100008367**

**乙方：**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授权代表人）：**

**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 号：**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请响应供应商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响应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复印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

**格式1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的询比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询比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授权单位（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XXXX年XX月XX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并签署“响应廉洁承诺书”的，则无需提交本表，但须提交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2. “响应廉洁承诺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则须提交有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亲笔签名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的亲笔签名或盖章的本文件，三者缺一不可。
3. 非法人响应的，负责人指《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

**格式2 响应廉洁承诺书（响应供应商）**

按照国家卫计委“九不准”工作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医院廉洁文化建设，提高反腐倡廉自觉性，规范采购工作，充分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番禺区中心医院廉洁建设责任制规定，本供应商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询比活动。
2.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3. 不得通过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响应。
4. 不得出现在自己编制的响应文件由其他单位加盖印章和由其他单位负责人签字问题。
5. 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他供应商私下串通协商，进行围标、串标、抬标，控制响应价格。
6. 不得通过挂靠其他企业方式，一家企业以多家企业的名义去参加同一标的响应。
7. 不得转让、出租、出借资持证书、人员岗位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名义响应。
8.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以牟取成交。
9. 不得扰乱医院采购活动的正常秩序。
10. 不得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上述承诺事项均为本企业真实意见表达，愿承担一切责任。若有任何弄虚作假、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响应资格等有关处理，并承担法律责任；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询比项目：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响应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需持有效授权委托书）**

**日期：**

**格式3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响应供应商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响应报价单价（元）** | **响应报价总价（元）** |
|  |  |  |  |

注：

1.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响应报价包含的内容及要求见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的“报价要求”。

3.以人民币报价。

4.请务必检查响应报价的单位、小数点位、数值与分项汇总是否一致。

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格式4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  （元） | 质量  保证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合计 | |  | | 金额合计 | |  | | |

注：

1.此表为《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表中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此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响应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该表格式仅作参考，响应供应商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3.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 以人民币报价。

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格式5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格式6 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需求  相应序号 | 是否“★”号条款 | **询比文件条款描述**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根据询比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内容**“逐条制作”**，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上表“响应情况”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上表“响应情况”列中标注“×”，并在“偏离说明”填写偏离内容。

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格式7 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及质量保证等服务方案**

（格式可自定）

**格式8 合同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电动手术床（带骨科牵引架）采购项目

询比编号：CG-XBLX-202506-02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条目**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简述** |
| 1 | 合同设备 |  |  |  |
| 2 | 合同总价 |  |  |  |
| 3 | 合同组成 |  |  |  |
| 4 | 技术要求 |  |  |  |
| 7 | 付款办法 |  |  |  |
| 8 | 技术服务 |  |  |  |
| 9 | 不可抗力 |  |  |  |
| 10 | 索赔 |  |  |  |
| 11 | 违约与处罚 |  |  |  |
| 12 | 合同终止 |  |  |  |
| 13 | 法律诉讼 |  |  |  |
| 14 | 其他 |  |  |  |

**备注：对合同条款的响应情况**

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格式9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内容 | 合同总价 | 签约日期及完成时间 |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请按评审办法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格式10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资料（如▲佐证材料、承诺函等）**